

股票代码：600795

股票简称：国电电力

编号：临 2005-035

转债代码：100795

转债简称：国电转债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四届二十八次董事会通知于 2005 年 11 月 11 日以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监事发出，并于 11 月 21 日在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-8 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，部分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关于调整对同忻煤矿投资比例的议案

公司四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同忻煤矿的议案》。根据该项议案，公司拟投资同忻煤矿 40% 股权。

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，为了进一步保障公司的煤炭供应，使公司在未来的发展中处于更有利地位，公司拟增加在该煤矿的投资比例。公司拟将对同忻煤矿的投资比例调整为 49%。

同忻煤矿位于山西省大同市西南约 20 公里。井田内有忻州窑、煤峪口、永定庄、同家梁、大斗沟等五个生产矿井。矿井地质储量为 16.28 亿吨，矿井可采储量为 10.46 亿吨，矿井服务年限为 80.4 年。

同忻煤矿具有煤层稳定，储量丰富，倾角小，瓦斯含量

低，开采技术条件好等明显优势。矿井地处我国西煤东运的主要通道大秦线，年运输能力 2 亿吨。

同忻煤矿建设总投资为 18.23 亿元(包括矿井一、二期、洗煤厂、铁路，以 2004 年底国家有关政策、税费和相关专项基金测算)。预计财务内部收益率（税后）18.29%，投资回收期 7.24 年，投资利税率 19.8%。因 2005 年起国家新开征税费和专项基金，同忻煤矿项目预计增加矿业权价款约 6 亿元，综合煤炭销售价格上涨和费用增加两个因素，初步测算财务内部收益率仍高于 12.96%。同忻煤矿资本金为 6.38 亿元。公司投资比例为 49%，需出资 3.13 亿元，为参股股东，同煤集团投资比例为 51%，为控股股东。

本矿井的建设总工期为 24 个月，其中准备期为 2 个月，矿井建设工期为 22 个月。初期投产为 700 万吨，达产 1000 万吨。

该项目由同煤集团控股，同时建成投产后，也将由同煤集团组织销售，上述安排一方面可以充分利用同煤集团现有的网络资源的优势，但同时也存在着一定的风险：

(1) 项目公司无法建立自己的销售网络和渠道，对公司未来发展不利；

(2) 项目公司委托同煤集团销售，可能产生部分委托费用，相对减少了该公司利润；同时，也可能由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国电电力的利益造成一定的侵害。

考虑上述因素，公司将在投资协议中明确项目公司的煤

炭销售由公司与同煤集团销售公司以合同方式另行协商约定。

同忻煤矿的建设不仅对我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起重要的作用，同时可为我公司长期提供稳定的优质煤炭，在保持煤源的稳定和供应上具有重要作用。同时，投资煤炭行业，可以在确保电煤稳定供应的基础上，降低经营风险、分享行业增长带来的投资收益。董事会批准公司增加对同忻煤矿的投资比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